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4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同时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宗庆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张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其担任非独立董事为前提），并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张越先生任期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细内容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6 号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 5 楼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8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